

財團法人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成果報告書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目 錄

壹、前言	1
貳、基金會現況	2
一、董事會組成及聯席會議舉行.....	2
二、組織人力調整	2
三、105 年收支預估	3
參、業務方向及執行成果	4
一、推動會展產業發展.....	4
(一) 全力推動市府「建構信義區以會議為主、南港區以展覽為 主的台北會展中心群聚，爭取更多國際型會議展覽在本市 舉辦」政策.....	4
(二) 成為臺北市推動會展產業之資源交流平台	5
(三) 提供臺北市會展產業業者相關服務	6
(四) 打造花博公園爭艷館為智慧會展場館	6
二、推動創新產業發展.....	7
(一) 修訂基金會捐助章程，以協助市府推動創新產業發展相關 業務.....	7
(二) 活化場館利用，提供創新產業發展空間	7
(三) 與業界合作，舉辦創新創業策展活動	8
三、營運管理花博公園.....	9
(一) 花博公園到訪人次及遊客滿意度.....	9
(二) 穩定會展場地租借使用率.....	10
(三) 服務市民用場館	11
(四) 活化運用場館，引進民間資源合作	12
四、協助推動田園城市政策.....	13
肆、性別友善規劃	14
伍、結語	16
陸、附件	17
附件一、第三屆董事及監察人名單	17
附件二、105 年收支預估	20

壹、前言

財團法人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係臺北市政府為持續營運花博公園，並推動本市會展、設計產業之發展，於民國 100 年捐助成立，並受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以下簡稱產業局)指定無償運用花博公園，以營運花博公園園區及場館、帶動周邊產業發展、提升休憩環境品質、推動會展及設計產業發展、爭取舉辦國際大型會議展覽及賽會，及促進國際交流等為宗旨。

基金會成立之初，因營運模式尚未穩定，且民眾對花博園區的服務品質尚存花博時期的高規格期待，故市府編列經費全額補助基金會維運園區。

經歷年營運經驗累積，市府自本(105)年度起不再補助，基金會以「盈虧自負」及「收支平衡」為營運目標，自籌經費持續營運花博公園內會展場館，並逐步轉型朝向推動會展產業及創新產業發展。

產業局自 101 年 3 月 1 日起與基金會簽訂「臺北市花博公園運用管理行政契約」，依據行政契約第七條「績效評估」及第八條「業務查核」約定，由基金會於每年第二季及第四季編製績效報告提送產業局審核，再由產業局召開營運績效審查會議，以加強對基金會監督及輔導。

貳、 基金會現況

一、 董事會組成及聯席會議舉行

基金會依捐助章程規定，需設立董事會並以無給職聘請 13 至 17 名董事及 3 名監察人，每年召開 2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審核本會預決算、重要章則辦法及決策相關會務推動事項。

第三屆（即本屆）董事會任期自 10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兩年。本屆董事原計有 17 名，經異動後目前共計 14 名，包含 8 名由市府指派代表以及 6 名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另聘請監察人 3 人（名冊如附件一）。

基金會董事長由林副市長欽榮兼任，執行長由產業局林局長崇傑兼任，以即時掌握基金會運作及執行成果，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本年度第一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第三屆第二次）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並依會議結論於 105 年 9 月 14 日召開董事暨監察人臨時會議；本年度第二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第三屆第三次）原定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召開，然因本會多數董事皆為北市府各局處首長，配合臺北市議會 106 年度預算審查議期延長皆需前往議會備詢，致出席人數不足法定會議最低出席人次，故改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召開。

二、 組織人力調整

基金會因應業務型態轉變，於 105 年年初同步進行組織人員精減及業務調整，目前共計 29 名員工，其中 21 名（含一級主管）依照專長經歷以及屬性，負責包含綜合規劃、展覽業務、商務服務、環境維護及場

館管理等業務之執行與推廣，餘 7 名則負責會務行政管理作業：

類別	業務內容
綜合規劃	1. 會展產業相關業務推動、評估及資料分析。 2. 創新產業推動規劃及產業分析。 3. 會展及創新產業空間評估規劃。
展覽業務	1. 展館短期租借及業務拓展。 2. 其他新增出租空間之短期租借營運。
展館經營	1. 展館委外營運管理。 2. 停車場、自動販賣機、廣告看板等招標及履約管理。 3. 其他轄管空間之長期租用、活化。
環境維護	場區環境維護(土木、機電、保全、清潔、園藝)
場館管理	場地管理及進退場協調
行政管理	行政管理業務(人事、財會、出納、採購、總務、文書、法制、資訊、客服、研考)

三、105 年收支預估

有鑑於自本年度起市府不再補助，基金會將以營運管理花博公園所獲得之收入，如場地租金及權利金等，用以負擔服務市民之園區維護費用，包含機電、土木、清潔、保全及園藝維護等。

105 年度收支情形詳如附件二，其中預算支出編列 6,700 萬 3,352 元(未含折舊攤提)，較 104 年減少 60%；**實際累計支出含營業稅及所得稅 6,080 萬 1,327 元**，收入編列 7,545 萬 6,005 元，**實際累計收入 7,909 萬 8,338 元**（不計政府補助遞延收入攤提），達成率 105%。

年度結算所獲得之盈餘，在扣除必要支出後，除了部分將用以投入新會展空間之修繕營運及開拓新

業務外，其餘皆會依行政契約約定於 107 年回繳市庫，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參、業務方向及執行成果

基金會自本年度起積極轉型，不再僅維運花博公園，同時著力於推動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及創新創業相關業務，並利用花博公園既有優勢推動市府田園城市政策。

一、推動會展產業發展

(一) 全力推動市府「建構信義區以會議為主、南港區以展覽為主的台北會展中心群聚，爭取更多國際型會議展覽在本市舉辦」政策

為發展本市會展(MICE)產業，提升本市會展產業國際競爭力，臺北市政府於去(104)年 12 月 26 日由柯文哲市長召開產經界領袖早會(會展組)，聽取會展界於臺北市推動業務之建議與意見。

為規劃本市會展設施發展策略，林副市長欽榮於本(105)年 1 月 8 日、3 月 28 日召開兩次會議，並請基金會調查以確認本市大型會議展覽場地需求，提出臺北市未來 10-15 年之會展發展戰略規劃藍圖。

經 6 月 13 日「推動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意見交流會議」與產官學界討論，並經 6 月 17 日向林副市長欽榮報告後，修訂本市會展設施發展策略如下：

1. 近程，分散式利用既有會議及展覽空間：
以分散式利用既有會議及展覽空間支撐產業所需，包含信義世貿 1、3 館及南港展覽館 1、2 館。
2. 中程，於東區門戶計畫案內增加所需會議空間：
已於台鐵商三特土地公辦都市更新案納入最多可

容納 3,768 人次之會議空間，此都市更新案預計於 106 年第一季由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招商開發。

3. 長程，評估興建集中式新國際會展中心：

因世貿三館之產權屬於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所有，故已向經濟部國貿局及外貿協會反映，建議世貿一館一樓保留既有展覽用途之空間，其餘二樓以上空間可重新調整朝會議空間需求改裝；世貿三館則建議朝兼具會議及展覽空間規劃。

(二) 成為臺北市推動會展產業之資源交流平台

臺北市在會展產業發展的總體競爭力雖具有環境及資源的優勢，除觀傳局以補助會議展覽舉辦與獎勵旅遊之行政協助為主、產業局業管產業政策及輔導與會展產業有關外，其他局處亦有不同的資源，如會議展覽的場館空間與訊息交流等，可提供給會展關聯產業之發展需求，故需一能執行全市會展產業政策的交流平台。

基金會擔任此一交流平台角色，除了媒合國內外會展業界需求，作為需求單位及市府行政資源間的橋樑；亦協助業者爭取國際會展活動在臺北市舉辦，達到城市行銷及產業發展的效益。

本年度迄今，基金會積極參與會展業界活動，包括參加 3 月 8 日「國際貿易局與會展產業交流」會議、6 月 6 日「中華民國展覽暨會議商業同業公會第三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及 9 月 13 日「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第 10 屆第 2 次代表大會」等，以增加與會展業界溝通之管道，藉以協助會展業者與市府相關局處溝通協調。

(三) 提供臺北市會展產業業者相關服務

1. 蒐整臺北市會展場館資訊，作為協助會展業者場地媒合資源

基金會蒐整臺北市會展空間資訊，以成為臺北市會展場館、活動資訊網站的資料庫，亦持續更新臺北市會展空間資本資料及使用概況，做為提供未來場館運用媒合服務之準備。

2. 擔任會展單一窗口，作為會展業者及市府行政資源間的橋樑

自去年底市長與產經界（會展組）早會起，基金會持續提供會展業者協助，包含協助外貿協會與交通局溝通台北國際電腦展期間的週邊交通與停車問題、協助舉辦「2020年世界蘭花會議」等。

(四) 打造花博公園爭艷館為智慧會展場館

藉由產業局科技產業服務中心引薦，與光寶科技洽談爭艷館節能燈具及智慧園區贊助專案，已完成捐贈契約簽訂，並於106年3月下旬利用爭艷館空餘檔期進行硬體建置，並於7月測試完成。

本次光寶科技捐贈三項核心產品，包含：

1. 爭艷館更換節能燈具 329 盞（含備品），預計將可節省 30% 用電，改造爭艷館為臺北市首座智慧型展覽館；
2. 建置智慧監控系統，打造花博公園圓山園區為智能園區；
3. 提供智慧導覽系統，提供爭艷館策展廠商智慧導覽服務。

二、推動創新產業發展

(一) 修訂基金會捐助章程，以協助市府推動創新產業發展相關業務

有鑑於市府推動的城市創意經濟發展願景，透過創新創業育成模式，以「創新驅動」整合創意、資金、技術及空間，連結與媒合本府與外部資源，來推動創新、就業、分配與產業結構轉型並提升國際競爭力與經濟持續成長。藉由創新產業的空間據點開發，輔以整合特定會展產業設施運用可提升整體產業綜合效益。因此，不論是推動會展產業或創新產業發展，市府可藉由相關特定設施的指定運用，相輔相成、相互為用，達到空間活化及產業拓展之最大效益。

為協助市府推動創新產業發展，除已由產業局修訂「臺北市特定會展及創新產業設施運用辦法」，並經 105 年 11 月 15 日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外，基金會同步修訂捐助章程，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第三屆第二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通過修訂。

未來，本會將配合產業局推動創新產業發展政策，接手市有特定創新產業空間之規劃及營運管理。

(二) 活化場館利用，提供創新產業發展空間

基金會將花博會館規劃為臺北市創新創業基地，以委外公開招標評選最優團隊方式，於 105 年 2 月取得最優廠商後，於 8 月以「台北創新中心(Center for Innovation Taipei, 簡稱 CIT)」名稱試營運，並於 12 月 8 日正式對外開幕。

「台北創新中心」提供軟體設計業、智慧物聯、行動雲端、生活商務、網路創新、新創工作者、自造者等進駐作為辦公室、共同工作空間(Co-Working space)或展示用途，期能提升在地新創公司與海外新創公司合作機會，透過在地企業團隊短期進駐與海內外新創公司之交流，為在地企業內部傳遞創新經驗與能量。此外亦在開放空間打造「前店後廠」半開放式之教學型 Makerspace 及共同工作空間，促進與社會大眾交流。

目前共計 31 家國內外新創公司、200 人次進駐「台北創新中心」，包含 MOX 國際知名創投加速器、Goodpatch 日本知名 UI/UX 設計團隊、Honey Screen 韓國知名手機 App 設計團隊、Boxful 香港新創科技公司、350.org 國際知名氣候變遷非營利組織…等，希望能帶動更多具創意、有潛力的年輕人投入創新創業，為本市產業發展注入新動能。

(三) 與業界合作，舉辦創新創業策展活動

104 年基金會藉由主辦或協辦提供場地資源等方式，與業界合作舉辦 5 場創新創業相關策展活動，共吸引超過 7 萬人次參與；

105 年基金會持續透過共同主辦或協辦方式，與業界合作舉辦 2 場活動，強化創新創業的策展主題與內容，並提供青年投入創新產業的不同管道與正確途徑：

1. 9 月 10 日至 15 日，於爭艷館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覺藝術協會共同舉辦「2016 臺灣當代一年展」。一年展不計名氣與資歷，廣邀視覺藝術創作者參

與，提供年輕藝術家參與和演出的平台，協助年輕藝術家媒合業者、策展人、收藏家，為文創產業跨領域重要展覽，本年度共計邀請 6 個國家地區、323 位藝術家參與展出，並吸引 2 萬 1,500 人次參觀。

2.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19 日，於爭艷館與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及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舉辦「2016 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本展規模較去年盛大，共計 11 座城市、44 個國際創業者、超過 315 個創新品牌前來參加，三天共計吸引 6 萬 902 人次到訪。

三、營運管理花博公園

(一) 花博公園到訪人次及遊客滿意度

花博公園自 101 年至 104 年已累積超過 1,874 萬人次到訪，其中 104 年更高達 510 萬 8,078 人次參觀。105 年全年度共計 502 萬 7,888 人次參觀。

在遊客整體滿意度調查及意見反應之具體作為方面，基金會內各業務單位接獲民眾陳情之民意信箱、市長信箱，105 年度全年度共計有 138 件，已全數處理完畢。

而因應基金會除營運花博公園，更積極轉型推動會展產業之發展，本年度除將以遊客為調查對象進行滿意度調查外，更將調查遊客及租借廠商對本會提供之會展軟硬體服務之滿意度，以有效提升本會營運花博公園及拓展會展業務，故滿意度調查問卷依調查對象（遊客、承租場地之廠商）重新設計後，預計 106 年起開始執行。

此外，本會從 105 年度起加強網路社群的經營，透過 FB 粉絲團提供即時及多元的園區活動訊息，藉此與粉絲互動，快速回應民眾問題及意見，以凝聚向心力及口耳相傳，達口碑行銷之效益，據統計粉絲團人數至去年底為 46,693 人，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已達 5 萬 5,488 人，成長 18.83%，除回覆率 100%外，發表文章平均每月獲得 5,924 個按讚數，粉絲團總觸及人數(包含貼文、其他人在你粉絲專頁上發表的貼文、提及和打卡)為 1,437,462 人次。

(二) 穩定會展場地租借使用率

花博公園各場館依用途主要分為會展場地租借(短期出租)、市府各局處政策宣導服務市民或與民間合作(長期租賃)三大類，以提供市民優質之休憩園區。

會展場地租借(短期出租)類型之展館，主要為爭艷館、舞蝶館及圓山廣場(含入口廣場、長廊廣場及花海廣場)。

此類場地經過 3 年來的運營，以推動創新創業、藝術文創、園藝景觀花卉、國際性、音樂性及青少年文化等 6 大類會展活動為主，特別是在創新創業、文創、藝術及動漫等領域的策展發表愈形增多，場館租借使用率均保持在 70%以上。

105 年度共計出租 226 檔，較 104 年租用 182 檔至少增加 20%，實際場租收入為 5,603 萬元(收入隨廠商逾時使用而浮動調整，尚未結算)，較 104 年實收 3,422 萬 9,945 元至少增加 64%。

區域	項目	用途
圓山 園區	爭艷館	1. 定期舉辦大型展覽，提供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租借。 2. 本年度使用 262 天。 3. 平均每月 17 萬 5,171 人次參觀。
	圓山廣場 (入口、長廊、花海廣場)	1. 提供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租借。 2. 本年度 3 個廣場使用共計 508 天(不含颱風取消)。 3. 平均每月 12 萬 2,505 人次參觀。
	流行館	1. 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承租展出「水展覽」，展期自 104 年 8 月起至 105 年 8 月 21 日止，共計 27 萬 5,886 人參觀(含記者會及貴賓參訪等則為 30 萬人次)。 2. 自本年度 11 月起提供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租借。
美術 園區	舞蝶館及 舞蝶廣場	1. 提供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租借，為文化活動場地。 2. 本年度使用 192 天(不含颱風取消)。 3. 平均每月 5,841 人次參觀。

(三) 服務市民用場館

中山親子館(社會局)、臺北悠活村(社會局)、臺北市立美術館(北美館)、林安泰古厝(民政局)及臺北典藏植物園(公園處)等展館，則依展館營運目標及使用對象由市府各局處負責維護管理，服務市民。

區域	項目(負責局處)	用途
圓山 園區	文化館、名人館、真相館(兒育中心)	已交由公園處規劃為圓山自然景觀公園，並自本年度 9 月 1 日起開放原名人館及大陣頭廣場周邊戶外開放空間。
	中山親子館(社會局)	1. 服務學齡前兒童提供互動、遊戲、成長的園地。 2. 自 102 年 2 月開幕迄今，共計 40 萬 3,156 人次參觀，平均每月 8,578 人次參觀。
	台北悠活村(衛生局、社會局)	1. 全國首座健康智慧生活館，包括合宜輔具中心、悠活資源館及悠活體驗館等三館。

		2. 臺北悠活村自 103 年 5 月起營運迄今，共計 39 萬 1,027 人次參觀，平均每月 1 萬 2,220 人參觀。
美術 園區	風味館(原民會)	1. 原住民手工藝品展售中心，發展為原住民文化產業平臺。 2. 平均每月 5,567 人次參觀。
	美術館(北美館)	1. 回歸美術館營運，展示藝文展覽。 2. 平均每月 5 萬 7,185 人次參觀。
	故事館(文化局)	1. 由文化局委外經營。 2. 平均每月 2,591 人次參觀。
新生 園區	林安泰古厝 (民政局)	1. 原花茶殿，已恢復為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2. 平均每月 1 萬 2,842 人次參觀。
	臺北典藏植物園 (公園處)	1. 為全臺北唯一室內型植栽溫室，將持續辦理維護作業，105 年起由公園處負責維護。 2. 平均每月 3,821 人次參觀。

(四) 活化運用場館，引進民間資源合作

除前述兩類型展館外，基金會為活化運用場館引進民間資源合作，包含美食商城、花博公園會館、夢想館及臺北機器人館，年租金收入預估約 2,100 萬元。

區域	項目	用途
圓山 園區	台北創新中心 (簡稱 CIT, 原花博公園會館) (基金會)	1. 已於 105 年 2 月完成對外招租，委由第二計劃有限公司經營，並於 12 月 8 日正式開幕營運。 2. 提供國內新創公司、海外知名新創公司、共同工作空間。 3. 目前已有 31 家新創公司進駐，期為北市經濟注入新動能，帶動國內產業升級。 4. 合約至 108 年，可續約 1 次至 111 年；年租金 270 萬元。
	Maji 商城 (基金會)	1. 委由青聿頁公司經營。 2. 為一集合文創、餐飲、表演、娛樂之複合式消費場域。

		<p>3. 合約至 106 年，可續約 1 次至 110 年；年租金 706 萬元。</p> <p>4. 自 102 年 6 月開幕迄今，截至 105 年 12 月份累計營業額 8 億 6469 萬 8458 元；105 年 1 月至 12 月參觀人次為 446 萬 7,550 人次，營業額為 2 億 7,875 萬 3,673 元。</p> <p>5. 自 102 年 6 月開幕迄今，共計 1,618 萬 6,445 人遊園，平均每月 37 萬 6,429 人次遊園。</p>
新生 園區	天使生活館 (天使美術館)	<p>1. 花博期間由天使美術館贊助 9 年策展及營運。</p> <p>2. 由天使美術館以生活美學為佈展主軸策展營運，將現代藝術與自然生態相互結合，展覽內容不定期進行調整。</p> <p>3. 平均每月 648 人次參觀。</p>
	夢想館 (基金會)	<p>1. 已於 105 年 4 月完成對外招租，委由九井廣告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並自本年 8 月起逐步分區試營運，預計全區裝修完成後正式開幕。</p> <p>2. 以家庭親子婚禮藝文展演為方向，以「夢想起飛」為主題翻新裝修，打造夢想館成為一個多功能且適合親子遊憩的園地。</p> <p>3. 合約至 108 年，可續約 2 次至 114 年；年租金 472 萬 8,000 元。</p>
	臺北市健康智能體驗館 (原臺北機器人館) (基金會)	<p>1. 已於 105 年 2 月完成對外招租，委由真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並於本年 10 月起試營運。</p> <p>2. 推廣自動化健康服務技術跨領域多元應用，定期舉辦健康活動、健康與自動化研討及健走嘉年華。</p> <p>3. 合約至 108 年，可續約 2 次至 114 年；年租金 145 萬 2,000 元。</p>

四、協助推動田園城市政策

配合市府推動田園城市計畫，改善中山足球場西北側 2 樓環境，部分區域提供產業局作為田園城市社區園圃推廣中心計畫基地，部分區域則規劃綠屋頂資材展示推廣展售攤位，並於 105 年 12 月 10 日以「花博田園市集」正式對

外開幕。

花博公園圓山園區同時整合農民市集、農學講堂、綠屋頂資材展售、社區園圃推廣中心等，成為市府推動田園城市的新亮點。

肆、 性別友善規劃

為響應市政倡導性別平等觀念，具體執行性別友善規劃：

一、 滿足使用者需求，提升便利性及安全性：

(一) 園區內之哺集乳室共計 7 間：

1. 實施對象：哺集乳之女性。
2. 建立隱密且安全的哺育空間，增加其使用率。
3. 本會參與 104 年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並於 104 年 9 月獲得認證（認證期間至 107 年）。

(二) 園區內由本會管理之蹲式廁間共計 131 間：

1. 實施標的：男女蹲式廁間。
2. 園區廁所內皆加裝倒 T 型扶手，輔助行動不便或年長者使用。

(三) 圓山園區地下停車場設立婦女、孕婦優先停車位共計 2 格：

1. 實施對象：婦女、孕婦。
2. 以顏色、標誌區隔，配置在管理室附近，保障婦女安全。

二、 行政資源分配及各項教育訓練：

(一) 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提供男性員工申請陪產假之權益。

(二) 女性員工分娩後的保護：
提供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權益。

(三) 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提供教育訓練

課程，加強宣導。

(四) 參與政府機關工作平等會議與課程：

1.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教育課程

(1) 105 年度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法令宣導會：105 年 6 月 15 日。

(2) 性別工作平等與母性保護研習會：105 年 7 月 21 日。

(3) 職業安全衛生法宣導會：105 年 6 月 22 日。

2. 勞保局年度業務研討會：105 年 8 月 2 日。

3. 中央健保署業務說明會：105 年 7 月 27 日。

伍、 結語

基金會 105 年度在所有同仁努力下，已陸續完成多項豐碩成果。106 年度則將以 8 月 19 日至 31 日世界大學運動會 為基金會重要配合政策之一，於世界大學運動會舉辦期間將在爭艷館舉辦撞球比賽示範賽，並將圓山廣場及流行館作為 世大運公園及博物館，使花博公園成為明年世界大學運動會亮點。

而推動會展產業發展上，除了持續於 花博公園常態性舉辦指標性會展活動、藉由光寶科技贊助節能燈具及智慧型監控系統等，提升並改善花博公園場地設施，打造爭艷館為智慧會展場館、持續協助北市府推動會展群聚建置，於臺北市南港轉運站東側商業區土地公辦都市更新案中 規劃興建南港國際會議中心，以增加南港區會議容納人數外，基金會亦將持續作為會展產業的政策及場館資源媒合執行單位，提供會展業者所需協助。

至於推動創新產業發展上，將以 105 年正式開幕營運的台北創新中心為據點，帶動台北圓山創業園區的發展，並將於 106 年跨出花博公園，規劃 Taipei digiBlock 台北數位產業園區，為數位內容產業，例如 AR/VR 產業等新創公司及外國企業來台的第一站，由本會自行經營，打造數位文創聚落。

陸、附件

附件一、第三屆董事及監察人名單

一、董事名單

編號	職務	姓名	現職	經歷
1	董事長	林欽榮	臺北市政府 副市長	1.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總工程司 2. 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局長 3.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局長 4.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局長 5. 內政部營建署署長 6. 臺南市政府副市長
2	常務 董事	薛春明	臺北市政府 副秘書長	1. 交通部臺北市區地下鐵路工程處組長 2. 交通部臺北市區地下鐵路工程處工區主任 3. 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籌備處組長 4. 交通部臺北市區地下鐵路工程處副總工程司 5. 監察院副處長、調查官
3	常務 董事	林崇傑	臺北市政府 產業發展局局長	1.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局長 2.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處長 3.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任秘書
4	常務 董事	林洲民	臺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局長	1. 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2. 林洲民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3. 美國紐約市貝聿銘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4. 美國紐約市 Araldo Cossutta & Associates、Moshe Safdie & Associates 設計師 5. 成大建築系及研究所兼任教授及駐校建築師
5	常務 董事	葉明水	中華民國對外 貿易發展協會 副秘書長	1. 中華民國展覽暨會議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2. 亞洲展覽會議協會聯盟(AFECA)主席 3. 國際展覽與活動協會(IAEE)亞洲分會主席 4. 全球展覽聯盟(UFI)董事及行銷委員會委員 5. 外貿協會行銷專案處處長、市場開發處副處長、市場開發處海外組組長 6. 上海世博會臺灣館總館長

編號	職務	姓名	現職	經歷
6	董事	陳譽馨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副局長	1.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主任秘書 2.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專門委員 3.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媒體出版科科長
7	董事	游適銘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副局長	1.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主任秘書 2. 內政部地政司科長 3. 新店地政事務所課員 4. 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8	董事	張哲揚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副局长	1.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停車管理工程處處長 2.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所長 3. 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副總工程司、總工程司、處長 4. 臺灣省政府交通處科長
9	董事	李秉真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專委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秘書室主任 2.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科長
10	董事	周芳如	台灣室內樂藝術推廣協會行政總監	1. 藝美國際整合行銷公司總監 2. 台灣國展委員會副秘書長 3. 台灣藝術研究院副秘書長 4. 台灣室內樂藝術推廣協會理事長
11	董事	藍淑琪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臺北國際會議中心主任	1.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行政業務處處長 2.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副主任
12	董事	蘇成田	中華大學觀光學院院長	1. 交通部觀光局局長 2. 交通部觀光局副局長 3. 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處長 4. 行政院經建會技正
13	董事	李堅明	國立臺北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	1. 臺北市政府第四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2. 台灣綜合研究院企業經濟所研究員兼副所長
14	董事	林鎮洋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低碳綠能與生態社區聯合技術發展中心主任	國立臺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二、監察人名單

編號	職務	姓名	現職	經歷
1	常務監察人	張釗嘉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專門委員	1.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綜合企劃室主任 2.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簡任研

				究員 3. 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二組組長
2	監察人	林淑華	臺北市政府 法務局副局長	1. 臺北市政府法規委員會主任秘書、組長、秘書、編審 2.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專員 3.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臺灣北區辦事處專員 4. 臺北市政府地政處技士 5. 臺北縣瑞芳地政事務所業務員
3	監察人	李奕君	臺北市政府 主計處副處長	1. 行政院主計處第一局科員、專員、編審、視察、科長、簡任編審、簡任視察、專門委員 2. 中央選舉委員會主計室主任 3.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計室代理主任

附件二、105 年收支預估

壹、支出

本年度預算編列 6,700 萬 3,352 元(未含折舊攤提)，支出含營業稅及所得稅 6,080 萬 1,327 元；共擲節 620 萬 2,025 元：

類別	項目	全年預算金額 (元)	實際支出金額 (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行政管理	人事費用	22,430,000	20,817,080
	行政費用與資本設備	2,847,150	2,799,580
	水電費	14,916,750	4,592,247
	小計	40,193,900	28,208,907
園區維護	展區維護 (包含機電、土木維護、保全及清潔、保險)	24,784,452	23,787,529
會展推廣	會展及政策推動相關	525,000	1,452,470
稅	所得稅及營業稅	1,500,000	7,352,421
總計		67,003,352	60,801,327

貳、收入

本年度預算為7,545萬6,005元，實際收入含營業稅達7,909萬8,338元(不計政府補助遞延收入攤提)，達成率為105%。

預估收入包含場地使用費、權利金及財務收入：

類別	項目	全年預估收入(元)	實際收入(元) ^{註1}
(一) 場地 租金 收入	爭艷館	36,638,280	43,022,438
	圓山廣場	5,845,800	8,877,836
	舞蝶館	1,220,000	3,992,100
	台北創新中心 (原花博會館)	5,860,644	6,300
	流行館	4,000,000	3,367,626
	音樂庭園	820,200	0
	小計	54,384,924	59,266,300
(二) 權利 金收 入	美食商城	7,078,548	7,086,085
	農會租用商城店 面	146,964	146,964
	圓山停車場	4,320,000	4,319,998
	基地台使用費	1,593,000	1,593,000
	自動販賣機	724,748	976,320
	藝文展演館租賃 案	2,038,605	1,418,241
	夢想館租賃案	4,683,528	2,398,260
	中足空間租用 (土六/土九)	0	350,133
	LED廣告車	415,688	0
	花博會館創新創 業		1,431,341
	田園城市推廣中 心		8,857
電動汽車充電設 施用地		7,764	

類別	項目	全年預估收入(元)	實際收入(元) ^{註 1}
	小計	21,001,081	19,736,963
(三) 財務 收入	銀行存款孳息 (其他收入)	70,000	95,075
	合 計	75,456,005	79,098,338

註 1: 場地租金及權利金收入實際收入金額(扣除營業稅)。